

初曰春
著

我说 你说红 说烧 肉

刘恒 李敬泽
张炜 张策

联袂推荐

一切彷徨与自信都在这里
整装待发，一切叛逆与傲慢都在这里 **淬火成钢**

礼赞常年浴血奋战的消防英雄 致敬成为记忆的公安消防部队

群众出版社

我说红烧，你说肉

初日春 著

群众出版社

· 北京 ·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我说红烧,你说肉 / 初曰春著. —北京:群众出版社,2018.6

ISBN 978 - 7 - 5014 - 5836 - 3

I. ①我… II. ①初… III. ①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②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8) 第 123797 号

我说红烧,你说肉

初曰春 著

出版发行:群众出版社

地 址: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星园三区 15 号楼

邮政编码:100078

经 销:新华书店

印 刷:北京市泰锐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
版 次:2018 年 6 月第 1 版

印 次:2018 年 8 月第 2 次

印 张:9.125

开 本:880 毫米×1230 毫米 1/32

字 数:221 千字

书 号:ISBN 978 - 7 - 5014 - 5836 - 3

定 价:35.00 元

网 址:www.qzCBS.com

电子邮箱:qzCBS@sohu.com

营销中心电话:010 - 83903254

读者服务部电话 (门市):010 - 83903257

警官读者俱乐部电话 (网购、邮购):010 - 83903253

文艺分社电话:010 - 83901330 010 - 83903973

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,由本社负责退换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目 录

马大嫂进城 / 1

刺槐花开 / 12

腊梅花开 / 30

格桑花开 / 44

喇叭花开 / 63

我说红烧，你说肉 / 80

黄灯亮了 / 108

硬菜 / 153

火浴 / 201

后记 最后一个军礼 / 282

马大嫂进城

这些天，马大嫂一直没睡好，半夜里总会自己笑醒。

马大嫂本名叫刘水英，这名字是她年轻时自己改的，好像跟某个样板戏有关。嫁到马家庄之后，随了男人被人叫作马大嫂，直到男人死了之后，她才逐渐习惯并且乐意接受这个称呼。

这么多年下来，马大嫂把两个儿子拉扯大，吃过的苦、受过的累，还有遭的那些委屈，个把月也说不完。早几年，她总想把心里的苦水倒一倒，但所有事情都只能憋在心里。想想也是，家家户户都忙活着，谁也没闲工夫听别人瞎唠叨。也罢，有些事情没必要再提了。

苦日子总算熬过去了，大儿子在消防部队当了军官，小儿子上了大学，日子也越过越有盼头。尤其是最近这段时间，马大嫂实在是太高兴了，她恨不得让马家庄的人都知道自己要进

城了。进城干什么呢？进城看大儿子，看她马上要过门的儿媳妇。

在此之前，马大嫂难受了好几天，因为她心里正烦着呢。

这些鱼啊肉啊的都臭了，兔崽子咋还不把儿媳妇领回来？马大嫂心里骂的兔崽子就是自己的大儿子马小刚。埋怨归埋怨，马大嫂不能说，她怕丢人，因为自己前些天去犁沟乡赶集的时候，就跟街坊邻居说了，要去买鱼买肉，等儿媳妇回家的时候摆酒席。现在眼睁睁地看着买来的东西都腐烂发臭了，她的心里边也越来越不得劲儿。马大嫂不是心疼那几个钱，如今日子好过了，就是没这些东西，杀只鸡、宰只鹅还是很简单的。所以马大嫂听见大鹅“嘎嘎”直叫的时候，踹开了房门几乎是一步冲进了院子里，朝着大鹅狠狠踢了一脚，气急败坏地骂：“畜生，你叫唤什么？早晚把你宰了算完！”

“马大嫂，这是谁招惹你了，让你发这么大的火？”村支书站在院门口探着头向里面张望。

马大嫂又撵上大鹅踹了一脚，才招呼村支书进门：“大兄弟，没啥，心里面堵得慌。来，来，快进屋。”

村支书笑了笑说：“不啦，不啦，我还得去乡里开会。我就是顺路告诉你，大侄子来电话了，说这几天忙，不回来了，让你进城看儿媳妇呢。”

忙，忙，就知道忙，也不知道一天到晚忙了些什么。眼瞅着村支书走远了，马大嫂的心里还是一个劲儿地嘀咕。

想得倒挺美，哪儿有婆婆去见儿媳妇的？祖上还没这规矩呢。不行，不能去，要让兔崽子老老实实在地把儿媳妇领到跟前，我正儿八经地相一相，配不上话就是拼了这条老命也不能应这门婚事。这个念头也只是闪了一闪，马大嫂见过儿媳妇的照片，而且马家庄的女人们几乎都见过儿媳妇的照片，人人都夸

儿媳妇长得俊。她们都说自己有福气，找了个城里娃做儿媳妇，可以进城住大楼房享清福了。

可不是嘛，兔崽子捎信让自己进城，这是天大的喜事，我在这里赌什么气？马大嫂的精神头儿一下子又上来了。她把刚和过面的手朝围裙上擦了擦，又解下围裙捻着手，奔着村口一路小跑过去。

马大嫂知道，这个时辰村口的人最多，马家庄的女人都在那儿，有绣花的，有择菜的，还有纳鞋底的、看孩子的。马大嫂现在就要让她们知道，儿子让自己进城，去看自己的儿媳妇。

马大嫂一直这样，从儿子当兵走了以后，她就喜欢去村口，因为在那里，她能第一时间碰到邮递员，第一时间拿到儿子给自己写的信、寄的东西，第一时间听到街坊们夸赞儿子有出息。的确是这么回事儿，每次听到那些夸奖，马大嫂都会在嘴上骂：“狗屁啊，那个兔崽子如果能出息，你们谁家的孩子都能当知府、当县太爷！”虽然嘴上这么骂，但马大嫂心里早就乐开了花。

马大嫂大字不识一个，她只是从戏文里知道，知府和县太爷是很大的官。马大嫂从没想过自己的儿子能当官，即便儿子来信说自己当了排长，她也没当回事儿，后来村支书告诉她“你儿子是咱村出的第二个军官”，她才模模糊糊地想起在打鬼子的电影上看过，排长好像是个官。可是这两年怎么不放电影了呢？兔崽子小的时候最喜欢看电影，还喜欢学着电影里的样子，找个玉米秸插上几个小棍当冲锋枪。兔崽子小时候可没少闯祸，天天自封司令带着一群孩子打鬼子，打烂过小学的窗户玻璃，放走过别人家栏里的猪和羊，还踩坏过园子里刚发芽的菜苗。兔崽子真没少挨他爹的揍。如果不是他爹走得早，他得挨多少棍棒和拳脚呢？

想到这里，马大嫂的步子又放慢了，她忽然想起，男人那年春上入土，自己险些跟着寻了短见。给男人送殡的时候，马大嫂脑子里一片空白，那时候她一手扯着马小刚，一手抱着小儿子，小儿子那会儿还没满月呢。

一想起自己的男人，马大嫂就决定不去村口了。她觉得自己真的是老了，老得昏了头，理应去坟头给男人烧点儿纸、敬杯酒，把这喜事唠一唠。这桩心事儿把马大嫂心里的兴奋劲儿全都搞没了，她拖着沉重的步子往家里走。

马大嫂心里乱极了，她既想马上见到自己的儿媳妇，又想去坟头看一看。

马大嫂开始生自己的气了，该早点儿把儿子娶媳妇的消息告诉死去的男人，也该早点儿把给男人迁坟的事儿告诉儿子。

马大嫂看着屋子里的相框，男人和儿子都在照片上朝着自己笑，看着看着，马大嫂就掉泪了，她抬起胳膊用袖子擦了眼泪，越擦泪越多。马大嫂奇怪男人死的时候自己都没哭过，这会儿咋就哭上了呢？

对着相框流了半天泪，马大嫂心里又亮堂起来，她决定还是先进城，见了儿媳妇再说。

马大嫂主意一定，手也跟着利索起来。她翻出给马小刚纳的鞋垫子，心里念叨，穿上娘做的针线活儿，再难的路也好走。她又找出给马小刚晒的地瓜干，心里又念叨，吃了娘做的小零食，心里再苦嘴也甜……马大嫂把所有想带给马小刚的东西收拾妥帖了，才想起该给自己找一件像样的衣服。马大嫂翻箱倒柜，找出了儿子给自己买的所有衣服，穿上又换下，换下又穿上，她实在是搞不准哪件更合适。马大嫂想，进趟城真麻烦，都说狗不嫌家贫、儿不嫌母丑，可我如果穿不得体，儿子不

硌硬，儿媳妇嫌不嫌？亲家公亲家母嫌不嫌？

马大嫂这样来来回回、反反复复折腾了好几天，就是下不定决心啥时候进城。她思来想去还是去找了村支书：“大兄弟，你还是给你大侄子打个电话吧。你跟他说，我不进城了，等他忙完了再把儿媳妇带回来。”

“马大嫂，你这是整的什么景？”村支书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。

“我寻思着也不差这十天半个月，我要真进城了，家里的鸡啊猪啊谁来喂？园子里刚种的白菜、萝卜谁来浇？”

马大嫂的话还没说完，村支书就乐了：“你可真是穷讲究，往后就是城里老太太了，几个禽畜、几垄菜地还看在眼里？”

“老辈的人不都说嘛，破家值万贯呢。”

“快别叨叨了，还是抓紧进城吧，再不去还不得把你急疯了？家里的事儿你放心，我搭把手就替你照应了。”

村支书的话让马大嫂吃了定心丸，她恨不得立即生出一对翅膀，飞进城，见到儿媳妇。

说起来也怪，前几天马大嫂睡不好是在梦里自己乐醒的，这回真要进城了，她反倒一整宿都合不上眼了，直到天亮的时候才偎在床头打了个盹儿。

鸡叫了两声，马大嫂就躺不住了。她拿起梳子蘸上水，把花白的头发梳了又梳，一直梳到了天放亮，才点起炉灶烧火做饭。屋顶的炊烟袅袅升起的时候，马大嫂已经喂完了猪、喂完了鸡、喂完了鹅。刚放下盛鹅食的铝盆，马大嫂又想起了一件事，她匆匆忙忙地跑到里屋，从床底下拖出一个土罐子，里边是腌好的咸鹅蛋，儿子最好的就是这一口，黄澄澄的鹅蛋黄，咬一口就淌油，香喷喷的。马大嫂还没来得及想象儿子见到咸鹅蛋的贪吃样，就闻到了一股子糊味，锅里的水烧干了。马大

嫂又慌里慌张地掀开锅盖，加水煮鹅蛋，一个劲儿地埋怨自己：“老了，真的是老了，过去这些营生闭着眼都能收拾妥当，今儿个到底是怎么了？”

马大嫂坐着村支书的手扶拖拉机到乡里的时候，屁股已经被颠得没了知觉，但她头脑很清醒，自己离儿子越来越近了。

村支书帮忙拦下一辆进县城的公交车，把所有行李搬到了车上，又专门嘱咐马大嫂：“大侄子的地址和电话记住了吗？”

马大嫂微笑着点点头。

“钱啊什么的收好啊。”

马大嫂又微笑着点点头。

“到了以后，让大侄子给我来个电话，我们也好放心。”

马大嫂还没来得及点头，车屁股就冒出一股烟开跑了。

车慢悠悠地的山路上爬了起来，马大嫂依着村支书的话，找出了写着儿子地址和电话的字条。马大嫂不识字，但她觉得字条上那些钩钩叉叉的东西很亲切，像儿子小时候调皮的笑脸一样可爱。马大嫂又依着村支书的话，把兜里的钱拿出来，放到衬衣贴胸的口袋里。她紧紧地捂住自己干瘪的胸，居然想到了儿子小时候抓着自己的奶子吃奶的样子。马大嫂羞红了脸，她瞪大眼朝周围的人看了看，仿佛别人都看透了她的心思。

车子终于晃到了县城，马大嫂搬下自己的行李长长地舒了一口气。冷风一吹，马大嫂又想起一件事，她提起自己的包裹进了车站里的公共电话亭。

“闺女，你帮我给儿子挂个电话。”马大嫂低头伸展开手里已经攥湿了的字条。

女孩儿剔着指甲扬了扬眉，细声细语地说了句：“长途六毛，市话三毛。”

城里的女娃说话的声音就是好听，模样儿也俊。马大嫂心

里这么想着，就把字条递给了女孩儿。

女孩的脸色“唰”地变了：“哎呀，这么脏！”说完，就把公用电话推到了马大嫂的面前：“自己拨，自己拨，没看到我这正忙着吗？”

马大嫂的火气一下子从心底冒了出来，她忽然想起家里养的那只“嘎嘎”乱叫的大鹅，声音真刺耳，长得也难看。虽然心里这么想，但马大嫂绝对不能说出来，她还得让人家帮忙打电话。

“兔崽子，是我，你娘啊。”

“娘，你坐几点的车到啊？我算好时间去接你。”马大嫂捧着电话，几乎感受到了儿子“噗噗”地向自己的耳朵边吐来了热气。

“我还没买票呢。”

“咋还不买？快买车票告诉我哪班车，我接了你就带你去看房子。娘，我告诉你，我和你儿媳妇贷款买了套大房子，专门给你留了个房间，等我装修好了，就把你接过来，咱们一家子一块儿住，你也好早点儿抱孙子。娘，你快去买车票，现在就去！”

马大嫂几乎想摔掉电话，她抬高了声调训儿子：“兔崽子，催什么催？寻死啊，不就是买张车票嘛！兔……”马大嫂还没把嘴里的话说完，就瞥见公共电话亭里的女孩儿朝她翻了个白眼。她气呼呼地摔掉电话，迎着女孩儿的白眼恶狠狠地瞪了一眼，心里想，刚才没细打量，这娃真是没法看，眼圈蓝瓦瓦的跟吊死鬼一样，嘴唇红兮兮的跟吃了死孩子一样。

马大嫂终于上了车，车上的乘务员拿起话筒说：“各位乘客上午好，欢迎乘坐本次班车，本次旅途预计一个半小时……”

乘务员又叽里呱啦地用英语说了一通，马大嫂自然听不懂，但她还是从乘务员笑咪咪的眉眼和甜丝丝的声调里，感受到了城里女娃跟马家庄那些女娃的不一样。马大嫂的心情一下子晴朗了。她这才发现肚子已经“咕咕”地叫了起来，饿了，得吃点儿东西了。她早晨把一锅饭烧糊了，也没正经吃饭，现在该找点儿东西填补填补了。

马大嫂这么想着就从包裹里摸出了干粮和咸鹅蛋，她咽下一大口，听到喉咙里发出了“咕隆”的声响，就乐呵呵地想，兔崽子刚才在电话里说，让我搬到城里住，那城里能养鸡、种菜吗？下次我得把马家庄的那个土罐子带进城，给兔崽子腌鹅蛋。鹅蛋一定得腌好，黄澄澄的鹅蛋黄，咬一口就淌油……马大嫂又把咸鹅蛋塞进了包裹里，她不舍得吃，她要把它带进城，兔崽子就好这一口呢。

马大嫂又咬下一大口干粮，咀嚼了大半天，听见自己喉咙里又发出了“咕隆”的声响，才乐呵呵地继续想，兔崽子让我抱孙子，我得给孙子缝个红肚兜，再缝双虎头鞋，孙子能有多重呢？长得随兔崽子还是儿媳妇？都说男娃娃随娘女娃娃随爹，还好，儿媳妇长得俊。

马大嫂乐呵呵地啃了一会儿干粮，也乐呵呵地想了好大一阵子。她现在开始嫌车跑得慢了，恨不得马上见到儿媳妇。马大嫂忽然觉得给兔崽子打电话的时候好像忘了一件事，忘了什么事儿呢？马大嫂愣了好一阵子才想起来，电话上没说明白，该让兔崽子把儿媳妇带到车站，兔崽子见不见无所谓，身上长几根汗毛闭着眼都能数得清。

马大嫂又低头打量起自己的衣服，她用粗糙的手摩挲着衣襟想，儿媳妇不会嫌弃吧？要嫌弃了还让我看孩子哄孙子吗？孙子一定跟兔崽子小时候一样淘。兔崽子是随了谁呢？男人一

辈子都很本分，马大嫂的心“倏”地凉了半截。这些时日正合计着给男人迁坟，这事儿该怎么跟兔崽子说呢？兔崽子会怪我吧？一定会怪，那兔崽子不蹦跶真是见鬼了呢。如果敢蹦跶我就狠狠踹他一脚，就像踹那只没事儿就“嘎嘎”乱叫的大鹅一样。不能踹，不能踹，踹坏了大鹅没法下蛋，兔崽子就吃不上那一口了。

马大嫂想到这儿，又从包裹里摸出一个咸鹅蛋。她盯着鹅蛋出神，直到车子来了个急刹车，鹅蛋碰到了自己的头，她也没觉得疼。

乘务员又拿起话筒说，旅客朋友们，前方发生车祸，大家少安毋躁。

少安毋躁是什么意思？马大嫂没多想，因为她已经看到了一辆大红色的车。车的样子很眼熟，那些忙忙活活的人穿的衣服也很眼熟，马大嫂记得儿子寄回家的照片里有这样的衣服、这样的车。

兔崽子这会儿在忙什么呢？也跟他们一样忙？肯定忙，不忙为什么不带儿媳回马家庄呢？多亏没回马家庄，要不男人的事儿还真不好交代。想过这些，马大嫂心里又敞亮了。

马大嫂就这么容易满足，心里一满足，就目不转睛地看那些跟儿子穿一样衣服的人。一个一个真精神，他们肯定跟兔崽子一样也爱吃咸鹅蛋，马大嫂忽然想，应该把这些鹅蛋分给娃娃们，这个兔崽子准保乐意，他向来都把别人看得比自己重要。

还没等马大嫂摸出包裹里的咸鹅蛋，车就开了，她把脸贴在车窗玻璃上，握着鹅蛋冲娃娃们摆手。

车子终于到站了，乘务员帮马大嫂提下了大包裹。马大嫂脚一落地，就觉得头有些眩晕，一屁股坐在包裹上，心里想，老了，老了，真是老了。

马大嫂盯着眼前粗粗细细的腿歇了一气儿，才想起忘了告诉儿子马小刚自己坐的是哪班车。字条呢？记了儿子电话的字条呢？马大嫂把浑身上下的衣兜都翻了个遍，又把盛干粮和鹅蛋的包裹翻了个遍，那字条怎么就自己长翅膀飞了呢？马大嫂的脑袋“嗡”的一声大了。

马大嫂的目光开始在人群里搜索，有那么几次都要喊出声了，她才发现自己认错了人。不能在这傻等，我得自个儿去找，我得让兔崽子还有儿媳妇知道，他这个农村来的娘也是好样的，不就是找个人嘛多大点事儿。在马家庄咱怕过啥？马大嫂信心十足地出了车站。

马大嫂抬起左脚又放下了，想迈右脚又感觉不对，眼花缭乱的车让马大嫂犹豫着不知到底该迈哪只脚。马大嫂细细地打量起路上的车，都闷着头冒着烟，就是没看见眼在哪儿，车的眼长在哪儿呢？别说，马大嫂还真看出了门道，她发现城里人跟乡下放羊一样，都是一群一群地走。她瞅准了机会，跟着一波人走到了马路对过。

马大嫂顺着路边的店铺，一家一家地问：“认识马小刚吗？我儿子，大儿子，在这城里当兵，穿红衣裳、戴钢盔帽……”马大嫂比画了半天也没人知道她说了些什么。谁能听明白呢？哪怕说个灭火人家也知道要找的是消防兵啊！

一路下来，马大嫂真的觉得累了，高楼大厦的缝隙里斜刺来的几缕阳光，晃得她心里也跟着慌了起来，再把脚踩到地上就有些轻飘飘的不那么真实了。

马大嫂把包裹蹴到地上，掏出干粮，想了想又摸出了一个咸鹅蛋。她攥着鹅蛋朝身旁的路灯杆上狠狠磕了两下，把剥下的鹅蛋皮扔在地上，跟着又上前跺了两脚。她轻轻咬下一口，心里骂道：“兔崽子，我这就把你最爱吃的给吃掉，看你娘能不

能狠下心。”马大嫂又吧嗒吧嗒嘴，很生气地对自己说：“我就回马家庄等着你，让你再跟我躲猫猫，你敢进门我就打断你的腿，我才不管儿媳妇怎么想。”

熟悉的炊烟把马大嫂的目光又拽到了天边。

马大嫂坐在山梁上望着山窝窝里的马家庄，心里又七上八下的：兔崽子这会儿在城里肯定着急了，儿媳妇也该埋怨我了。嗨，老了，老了，老糊涂了，真是想起一出是一出。

马大嫂一点儿都没糊涂，她一直等到天黑透了，才蹑手蹑脚地走进马家庄。在经过村口的时候，马大嫂又在心里盘算：赶明儿见了街坊邻居该怎么说？她闷着头走路，还没想出主意就到了家门口。门前的两棵槐树不知疲倦地站在那里，探向天际的枝丫像长长的手臂，舒展开来，矜持地随风摇摆，树叶在风中窃窃私语，好像在告诉她答案，又好像在笑她胡思乱想。这一切，马大嫂都没有理睬，她迈着坦然的步子走向家门，在开锁的时候，她冷不丁地冒出一句：“管它呢，先回家，再怎么着咱也算是进过城了。”

这天晚上，马大嫂踏踏实实地睡了一个安稳觉。

刺槐花开

马小刚

每年五月初，鱼鸟河畔的刺槐树都会挂满了花。那花先是白嫩嫩的，像一串串葡萄，春风一吹，就变成了淡黄色的，似蝴蝶般飘飘悠悠地洒满一地。那阵子，风是柔的，挟着淡淡的香气，令人心旷神怡。马家庄的人喜欢光着脚丫踩在落花上，软软的很惬意。这些都只是马小刚记忆深处的风景，每回忆一次，他都会执拗地加上些细节，让鱼鸟河边的景色变得更加迷人。

事实上，马家庄的人虽然赤脚在河坝上走，但他们不会去留意空气中弥漫的清香，步履总是匆匆的。他们风风火火地去

麦地，趁着刚开春的季节，侍弄庄稼。春风乍暖还寒，行走的人们忽然感觉热烘烘的，身上、腿上刺刺挠挠的，很不舒服。马家庄的人会在刺槐花开的那几天，脱下笨重的老棉袄。

离家久了，马小刚会习惯性地过滤掉那些不太清爽的记忆。他向妻子和女儿描摹的是另一番风景。蓝莹莹的天，明晃晃的太阳，几朵白云飘在鱼鸟河的水面上，悄无声息。透过绿的树、白的花，不远处是成片青翠的麦子。麦苗随风伸展着小手，向天空探着脑袋，像一群顽皮的孩子。女儿总是忍不住发出啧啧的称赞声，吵着闹着要回奶奶家，但这个心愿却有那么一点儿奢侈。

现在终于好了，总算有机会可以经常带女儿亲近那片熟悉的故土了。

去年冬上，一纸调令，马小刚到市消防支队担任支队长。在这之前，二十几年的时间里，他一直在省会当兵。尴尬的是离家近了，回家看望老人的机会反倒没了。除夕、元宵都在部队上忙活，就连清明节他也没顾得上回家给父亲上坟。好在母亲识大体，不计较这些。也真是多亏了母亲，按照马家庄人的习俗，男人去世，长子理所当然要挑起一家人的担子。但母亲要强，说砸锅卖铁、沿街乞讨也得供两个儿子念书。在这一点上，母亲比马家庄的所有女人，甚至好多男人都要硬气。现在苦尽甘来，马小刚兄弟俩成了庄里最有出息的人。唯一的遗憾是，马小刚常年在外当兵，而且当的是消防兵，越是逢年过节就越是忙得不可开交。如果不是弟弟在老家有个一官半职，隔三岔五能回趟马家庄，母亲的日子还真难挨。

马小刚曾经把母亲接到省城想尽尽孝心，但不出半天工夫，母亲就坐不住了。她说城里的一切都叫人硌硬。天是灰蒙蒙的，人是吵闹闹的，街是脏兮兮的，自来水是黏糊糊的，就连太阳